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圖書資訊處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10 月份處務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11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google meet 線上會議室

主席：石圖資長岳峻

出席人員：許組長修碩、黃瓊儀技佐、黃士育技術助理、李淑茹技術助理、曾莉璇技術助理、史婉華技術助理、洪千昌技術助理、許佩瑜技術助理、曾柏欽技術助理、陳組長素美、蔡慧美組員、陳禎芳行政助理、林淑君行政助理、蔡侑倫行政助理、謝宛如行政助理、陳楸旻行政助理、張雅祺行政助理、王珠慧行政助理、鍾宏明工友(請假)、陳慧容約用代理人、朱彥蓉行政助理、吳亭萱技術助理

記錄：朱彥蓉

議程：

壹、主席致詞

- 一、疫情當前，請各位同仁仍需多注意自我身體健康狀況，並請遵循相關防疫指引及請假規定辦理相關事宜。
- 二、今日中午本校召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第 52 次緊急應變小組會議，相關會議資訊，再請系統服務組同仁協助刊登本校校首頁。

貳、前次會議紀錄執行情形確認：

- 一、前次會議決議案追蹤執行情形：無。
- 二、前次會議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無。

參、行政會議資訊宣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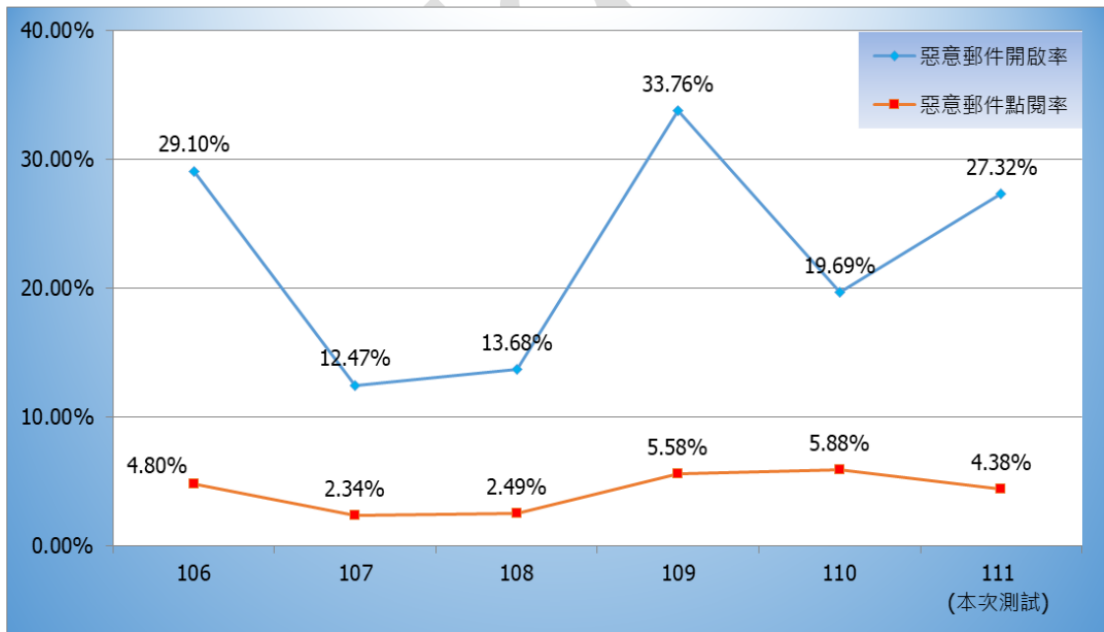
第 491~493 次行政會議紀錄，秘書室業 E-Mail 教職員群組信箱並公告秘書室網頁週知，請同仁參酌秘書室網頁/會議資訊/會議紀錄/行政會議。
【備註：自第 439 次行政會議紀錄起，秘書室不再彙整為「主席指(裁)示部分重點摘錄」電子檔，請各一級單位於處室會議轉達，以全部行政

會議紀錄(附件略)轉達】

肆、業務單位報告

一、網路應用組【李淑茹技術助理報告】

- (一) 有關均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作「111 年度無線網路供電網路交換器」案，因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導致 Ruckus 晶片供應商的 POE Chipset 供貨短缺，致設備交付時間不確定而造成無法於履約期限內完成交付安裝，屬非可歸責於廠商情事，符合契約第七條第五款第(7)項「其它非可歸責於廠商之情事，經機關認定者」。經召開協調會議，在不增減契約價金的前提下，甲乙雙方協議辦理延長履約期限。本採購案原契約履約期限為 111 年 9 月 30 日，廠商來函擬申請履約展延期限至 112 年 9 月 30 日。
- (二) 111 年度第 2 梯次「行政暨研究室個人電腦汰換」申請作業，總計配發數量共 17 台。
- (三) 9 月 20 日接獲教育部資安通報演練通知，並至教育機構資安通報演練平台完成相關作業。
- (四) ISMS 執行情形：
 1. 本校 111 年度社交工程演練結果:社交工程郵件開啟率為 27.32%，社交工程超連點擊率為 4.38%。歷年社交工程演練之結果，如下圖一；其中，111 年度開啟信件誘騙成功人數統計中，人數最多的部門單位為餐旅學院、觀光學院(如圖二)；點擊超連結誘騙成功人數統計中，人數最多的部門單位為學生事務處(如圖三):



圖一 本校歷次演練結果分析

單位名稱	受測 帳號數	郵件開啟 帳號數	郵件 開啟率%
校長室	2	2	100.00%
副校長室	2	1	50.00%
人事室	8	1	12.50%
主計室	9	2	22.22%
秘書室	9	1	11.11%
教務處	22	6	27.27%
總務處	45	5	11.11%
研究發展處	10	3	30.00%
學生事務處	28	5	17.86%
國際事務處	9	3	33.33%
圖書資訊處	24	4	16.67%
語文中心	7	2	28.57%
師資培育中心	7	2	28.57%
通識教育中心	18	5	27.78%
產學營運總中心	8	2	25.00%
體育與健康中心	5	4	80.00%
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	8	2	25.00%
選才專案辦公室	2	1	50.00%
共同教育委員會	2	0	0.00%
餐旅學院	52	16	30.77%
廚藝學院	44	14	31.82%
觀光學院	37	16	43.24%
國際學院	30	9	30.00%
各項總計	388	106	27.32%

圖二 各單位惡意郵件開啟率

單位名稱	受測帳號數	超連結點擊帳號數	超連結點擊率%
校長室	2	0	0.00%
副校長室	2	0	0.00%
人事室	8	0	0.00%
主計室	9	1	11.11%
秘書室	9	0	0.00%
教務處	22	2	9.09%
總務處	45	0	0.00%
研究發展處	10	1	10.00%
學生事務處	28	5	17.86%
國際事務處	9	0	0.00%
圖書資訊處	24	1	4.17%
語文中心	7	0	0.00%
師資培育中心	7	0	0.00%
通識教育中心	18	2	11.11%
產學營運總中心	8	0	0.00%
體育與健康中心	5	0	0.00%
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	8	0	0.00%
選才專案辦公室	2	0	0.00%
共同教育委員會	2	0	0.00%
餐旅學院	52	2	3.85%
廚藝學院	44	1	2.27%
觀光學院	37	2	5.41%
國際學院	30	0	0.00%
各項總計	388	17	4.38%

圖三 各單位受惡意超連結攻擊成功機率

2. 9月8日完成本校「111年度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作業」，共有兩個發現事項，業請同仁配合並完成補填相關紀錄。

(1) 經抽查，無111年度IS-04-043備份資料測試紀錄單紀錄。

(2) 抽樣「全球資訊網站系統平台」，無111年廠商簽訂之保密切結書。

3. 完成9月13、27日二個梯次一般人員資安與個資宣導教育訓練。

4. 完成9月28日、10月5日二個梯次資安與個資窗口資安專業課

程教育訓練。

5. 滲透測試結果：

(1) 教務系統(兩台主機)：共 11 個高風險及 6 個中風險。

(2) 公文系統(兩台主機)：共 2 個中風險。

(3) 已提供滲透測試報告給系統業管單位，並請業管單位針對高、中風險進行評估改善；文書組及教務處已完成評估改善回覆。

6. 9 月 21 日召開本校「111 年度 ISMS 管理審查會議」及「9 月份專案工作會議」。

7. 9 月 30 日進行 111 年度資訊安全內稽作業，針對 ISMS 驗證範圍外之單位(人事室及教務處)實施以「個人電腦安全性設定查檢」，查檢結果無不符合事項發生。

(五) 9 月 19 日支援本校 111 學年「服儀規定修正草案公聽會」暨「校定休閒服樣式說明會」線上直播作業。

(六) 10 月 5 日支援本校 111 學年度「開學暨拜師感恩典禮」線上直播作業。

【主席補充】

10 月 8~10 日本校因維修高壓線路停電，感謝系統服務組同仁協助遠端關機作業，以及網路應用組同仁到校協助關閉網路機房總電源相關事宜。

二、系統服務組【曾莉璇代理組長報告】

(一) 8~9 月份新聘人員電腦測驗，計 2 場：8/24 國際觀光學士學位學程、9/22 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

(二) 9 月 8 日配合 111 年度資安內部稽核相關作業，並依發現事項追蹤與改善，建議改善如下：

1. 要求響應式全球資訊網廠商簽署 111 年度廠商簽訂之保密切結書。
2. 進行響應式全球資訊網及校園入口網資料庫及系統還原演練，填寫 IS-04-043 備份資料測試紀錄單紀錄。

3. 響應式全球資訊網及校園入口網帳號權限清查作業，填寫 IS-04-40 系統使用權限管理名冊。
 4. 宜謹慎考量預設帳號權限的啟用或停用，填寫 IS-04-042 資訊系統管理帳號申請異動單，進行 root 禁止直接用遠端登入，及 admin 更改為 nkuhtadmin。
 5. 重覆確認及加強「IS-04-051 應用系統維護申請單」表單紀錄填寫之完整性。
 6. 9 月 22 日上午進行響應式全球資訊網營運持續運作演練，以確認網站內容遭竄改時，符合教育部網頁遭竄改緊急應變原則，並填寫 IS-04-027 營運持續運作計畫演練活動紀錄及 IS-04-024 資訊安全事件通報單。
 7. 9 月 22 日下午進行校園入口網營運持續運作演練，確保遭受重大故障和災難事件而中斷時，能以迅速、有效的方法回復正常運作，並填寫 IS-04-027 營運持續運作計畫演練活動紀錄及 IS-04-024 資訊安全事件通報單。
 8. 追蹤委外廠商-德瑞數位科技，其書面稽核建議事項之改善規劃。
 9. 填寫響應式全球資訊網及校園入口網資通系統防護基準自評表。
 10. 進行校務資訊系統帳號權限清查作業。
- (三) 9 月 14 日配合辦理本校 111 年度個人資料保護內部稽核作業，協助擔任觀察員事宜。
- (四) 111 年度宿舍網路已委外辦理，於「網路應用服務線上申請系統」取消「宿舍網路報修及結案」功能。
- (五) 配合雲科大 111 年度 10 月份校務基本資料庫之填報作業：
1. 完成系所設定及總量科系所設定。
 2. VPN 密碼下載及啟用，並更新各單位第二層密碼，通知填表同仁。
 3. 設定表冊填寫人員權限。
- (六) 協助處理本校「諮商輔導系統」中，晤談「內容」資料還原並刪除

錯誤之晤談紀錄。

- (七) 協助維護本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EP 導生聯誼餐券聯誼分組維護及人數，並協助刊登 111 年第十三屆 EP 競賽活動公告。
- (八) 有關本校「兵役管理系統」：
 - 1. 新增[審核結果匯入功能]，包含 excel 檔案匯入、檢視匯入結果查詢及編輯功能。
 - 2. 更新 JQuery 系統元件系統，並將報表元件升級。
 - 3. 於管理端及學生端，提供查詢兵役申請狀態。
- (九) 於本校「教職員校務資訊系統」中新增任課老師「勞作學期成績查詢」，總成績以小數點以下為四捨五入之方式呈現。
- (十) 於本校「勞作教育管理系統」中之「學期個人額外表現」功能，修改選單「班級名稱+任課教師」。
- (十一) 111 學年度南區五專作業：
 - 1. 填報招策會年度統計報表：
 - (1) 聯合免試入學報名人數與錄取人數統計表。
 - (2) 聯合免試入學特種身分考生報名人數與錄取人數統計表。
 - (3) 聯合免試入學性別統計表。
 - (4) 南區國中報名人數及錄取人數統計。
 - 2. 112 學年度南區五專招生委員會網站上架，111 學年度南區五專招生委員會網站下架。
- (十二) 111 學年度選才專案辦公室-評量輔助系統：
 - 統計學生繳交之「課程學習」及「多元表現」檔案件數。

三、圖書服務組【陳素美組長報告】

- (一) 至民 111 年 9 月底止，館藏總計為 539,363 冊。9 月館藏量增加 647 冊，其中紙本館藏 108 冊、電子書 539 冊。
- (二) 111 年 9 月高餐藍帶申請閱覽證之學員，共計 15 名。

- (三)完成 111-1 學期教師指定參考書有館藏的部分之上架作業並設定，計 3 位老師提出申請。
- (四)新生利用教育課程配合軍訓課預備週(9/12-9/16)實施，讓同學在遊戲中重點認識圖書館資源與利用，四技及五專新生班課程已全數完成，共 27 班。二技新生班利用教育已發信通知班導師，待回復另約時間上課。
- (五)完成食創所、觀光所之新生「圖書資源檢索與取用」課程，另餐管所擬於 10 月 24 日上課；另國觀大四課程亦已預約。
- (六)配合新生利用教育課程，本學期辦理主題活動「萌怪帶你實踐 SDGs」於 9 月 14 日開跑，今年推廣 SDGs 及電子資源的利用，所以活動開放新舊生皆可參加。活動自開學日起至 10 月底止，每週三、四下午 3 至 4 點於圖書館入口處及視聽區辦理，館員與同學現場互動，以題卷方式引導同學認識電子資源，並搭配「小事卡」兌換機制讓同學了解 SDGs 各個目標。截至 9 月 11 日止辦理 4 場次，共 70 人次參加。
- (七)9 月 28 日中午與教學發展中心合辦「教學與研究可以利用的個案資源~SAGE 篇」，邀請 SAGE 大中華區資深圖書館業務經理介紹研究方法個案，及商業個案的內容與利用重點。
- (八)10 月 11 日中午辦理「書目管理軟體 Refworks 教育訓練」，採實體與線上同步進行。講師以線上進行課程，同時在圖書館共創基地大廚房區進行轉播，並由館員現場提供協助。
- (九)圖書館於臉書粉絲專頁及 IG 同步推出的雲端資源選介，本學期主題為「旅行，和你想的不一樣」，呈現旅行相關的核心館藏，目前已進行六個主題，暑假期間以「就要蹭蹭！古都有點妖~」、「裝神弄鬼還是？」、「check in 的注意事項」、「旅平險恕難理賠」與暑期出遊的概念連結，而從開學之後，主題以不同群體的生活與移動出發，包括「走，我們去逛市場」以及「疫情之下的停滯與轉動」，擴展讀者對於旅行的概念。

- (十)四樓「廚藝、觀光中文圖書」區，以各地牛肉麵特色為主題，策劃「牛肉麵主題展」。
- (十一)七樓漫畫區更新第 13 屆金漫獎相關背板及宣傳紙箱，持續展示「想像，讓一切變可能」金漫獎 X 高餐大圖書館主題展覽。
- (十二)協助中餐廚藝系「尋找台灣的老味道~回憶。回味」主舞台背板設計，並蒐集辦桌文化相關資訊，以「呷辦桌」為主題撰文並設計大圖，也為當天 5 位主廚製作名廚柱進行現場布置。
- (十三)為推廣教職員閱讀所辦理的「很酷寫出來」教職員閱讀心得徵文活動，目前已有 60 筆投稿。閱讀心得徵文於九月開始與「旅行，和你想的不一樣」企劃結合，同時增加電子書與實體書的書單，新增旅行篇的徵文活動，並於電子書平台與一樓書車同步展出，增加館藏與校內同仁相遇的機會。
- (十四)9 月 6 日進行本學期的停電演練作業。
- (十五)9 月 17 日晚間地震，隔日值班人員開館後巡視，僅有 4、5 樓少許圖書掉落，暫放置書車等待上架。
- (十六)9 月 18 日星期日下午因強烈地震後又連續數個餘震，顧及讀者安全約 3 點半提前閉館。隔日開館後檢視館內狀況，除 5 樓與 3 樓較多圖書掉落外，其餘樓層皆安好。
- (十七)因近日強震後發現先前設置於 7 樓高書架的防震貼條成效頗佳，針對此次圖書掉落較嚴重的 5 樓也新增防震貼條。
- (十八)9 月 23 日進行 1 至 4 樓內部樓梯清潔清洗。
- (十九)上學期末為教職員舉辦的牛肉麵讀書會紀錄已撰寫新聞稿投稿於校刊，篇名為「很酷讀起來：讀出一鍋牛肉麵」。期待喚起校內同仁對於閱讀的熱情，並能多加利用圖書館的空間與設施。
- (二十)CONTENTdm 系統持續進行高雄餐旅校刊數位化，欄位內容已確認，新增第 4~8 期的數位化內容，將持續建檔。

四、圖資長室【朱彥蓉行政助理報告】

- (一) 提供學務處社團博覽會之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活動文宣品。
- (二) 個人資料保護管理作業：
 - 1. 9月14日辦理本校「111年度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內部稽核作業」，共計18個單位，稽核結果計有17個觀察事項待改善，已全數繳回矯正與預防措施紀錄單，待各單位矯正完成後進行追蹤。
 - 2. 9月21日召開本校「111年度個人資料保護內部管理審查暨專案進度會議」，會議紀錄簽核中。
 - 3. 擬於10月12日辦理本校「111年度個資保護管理外部稽核」。
- (三) 業請本校各單位推派111學年度圖書諮詢委員會代表，計37個單位，僅剩2個單位尚未回覆，將持續追蹤。
- (四) 9月30日完成本處「111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計畫」表單並回覆秘書室。
- (五) 9月30日完成本處「112年度預算調查表(包含專項及資本門)」，並將相關表單回覆主計室。
- (六) 9月30日完成本處「外部主管機關評核暨稽核評估職能單位所發現缺失調查」表單並回覆秘書室。
- (七) 10月11日完成本處「表7-4學校辦理各項社會關切教育之主題執行情況表」並回覆學務處。
- (八) 9月28日彙整並回覆本處「第494次行政工作報告」並回覆秘書室。
- (九) 9月15日完成本處「9月份處務會議紀錄」簽准並上傳網頁備查。
- (十) 更新本處網頁大事紀至民國111年9月份。
- (十一) 數位課程及其平台相關事宜：
 - 1. 協助教師設定新、舊數位學習平台課程搬移功能操作。
 - 2. 建置體育、專業課程、實習課程至數位學習平臺，並陸續匯入學生名單。

3. 恭賀林秀薰老師、程玉潔老師【英式摩登下午茶點心】課程榮獲「2022 全國開放教育優良課程」OCW 組特優獎；陳嘉謨老師以【臺灣百年手路菜】課程榮獲「Moocs 或微學分組」優選獎。
 4. 陸續填報教育部「新磨課師平臺」之相關課程內容。
 5. 9 月 15 月假國際大樓 H403 電腦教室辦理第二場次「ee-learning3.0 數位學習平臺」教育訓練，計 28 位教職員參加。
 6. 有關教育部非正規教育數位課程認證程：
 - (1) 完成 111 年度教育部第二梯次非正規教育數位課程認證程學分證明書發放：烘焙健康廚房、多類型宴會套餐設計、台灣小吃原味與創新。
 - (2) 111 年度第三梯次非正規學分班，自 9 月 1 日起於 TaiwanLife 數位平台開課，課程如下：「中餐健康廚房」、「西餐健康廚房」。
- (十二) 協助學務處拍攝新版校定休閒服照片與後續修圖相關作業。

五、111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計畫編號 111A02-C2】

(一)111 年度經常門經費執行狀況表(統計至民國 111 年 10 月 7 日止):

經費 組別	教補款						學配款			
	人事費			業務費			競賽獎勵金			
	分配 預算	執行	執行率	分配 預算	執行		執行率	111 預算	執行	執行率
				其他	印刷					
圖服 110-2				486,220	454,067	4,056	54%	49,000	6,600	13.5%
網路 110-2				6,500	1,500	--	23.08%	--	--	--
110-2 小計				492,720	459,623		93%	49,000	6,600	13.5%
圖服 111-1	40,000	39,683	99%	465,480	129,411	2,570	28.4%	51,000	--	--
網路 111-1				35,000	21,800	--	62.3%	--	--	--
系統 111-1				6,800	--	--	0%	--	--	--
111-1 小計				507,280	151,211	2,570	30.3%	51,000	--	0%
111 年度 總計	40,000	39,683	99%	1,000,000	613,404		61.3%	100,000	6,600	7%

(二)111 年度資本門經費執行狀況表(統計至民國 111 年 10 月 7 日止):

經費 組別	資本門			
	預算	動支	結案	動支率
數位 110-2	95,000	--	95,000	100%
網路 110-2	1,355,000	--	1,450,000	107%
系統 110-2	250,000	--	241,052	96%
合計	1,700,000	--	1,786,052	105%

(三)111 年度量化指標執行情形

量化指標項目	報部指標	3-9 月
1. 優化系統資料整合平台系統(式)	1	1
2. 辦理系統操作說明/推廣活動(場)	1	--
3. 數位學習平台客製化整合程式開發(式)	1	1
4. 與他館合作辦理提升館員專業知能的活動(場次)	1	1
5. 規劃主題展覽與推廣活動(式)	2	3
6. 規劃執行社群媒體/線上策展行銷資源及推廣影片(式)	2	3
7. 辦理主題展覽/資源推廣相關腦力激盪活動(場)	1	2
8. 建置新世代網路防火牆(式)	1	1
9. 辦理資訊素養工作坊(場)	2	1
10. 其他	--	--

伍、提案討論

【提案】

案由：本校「圖書館掃描器暨列印、影印使用須知」修正草案，請討論。

(提案單位：圖書服務組)

說明：

- 一、本處於111年10月1日更換影印列印機廠商，故提供形式、收費方式改變，擬修訂本案須知附錄一部分內容。
- 二、另依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111年8月15日智著字第11100027810號函、教育部111年8月25日臺教資(二)字第1110080521號辦理。
- 三、立法院111年5月27日三讀通過「著作權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總統於6月15日公布後施行辦理，本案須知附錄二部分內容。
- 四、檢附本校「圖書館掃描器暨列印、影印使用須知」修正草案對照表暨

其草案全文各1份，如附件一(p.13-19)。

辦法：經處務會議審議通過，陳請圖資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下午 3 時 31 分)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圖書館掃描器暨列印、影印使用須知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附錄一：掃描器暨列印、影印收費方式及放置地點說明					附錄一：掃描器暨列印、影印收費方式及放置地點說明					因更換影印列印機廠商，爰提供之形式、收費方式改變。
服務種類	服務方式	服務地點	機器數量	相關說明	服務種類	服務方式	服務地點	機器數量	相關說明	
掃描器	自由使用	1樓	1台	若需備份資料請自備儲存工具存檔。	掃描器	自由使用	1樓	1台	若需備份資料請自備儲存工具存檔。	
多元支付影印列印機	<u>多元支付</u> 方式： <u>信用卡</u> 、 <u>悠遊卡</u> 、 <u>一卡通</u> 、 <u>台灣Pay</u> 、 <u>Apple Pay</u> 、 <u>Samsung Pay</u> 、 <u>Google Pay</u> 、 <u>Line Pay</u>	1樓	1台	收費標準： A4 黑白：2元/張 A3 黑白： <u>4</u> 元/張 A4 彩色：6元/張	影印列印 <u>複合事務機</u>	<u>一卡通</u> <u>扣款</u> <u>使用</u>	1樓	<u>2</u> 台	收費標準： A4 黑白：2元/張 A3 黑白： <u>2</u> 元/張 A4 彩色：6元/張 A3 彩色：12元/張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A3 彩色： 12 元/ 張 <u>掃</u> <u>描：</u> <u>1元</u> <u>/張</u>			
第 46 條	依法設立之各級學校及其擔任教學之人，為學校授課	<u>目的之必要範圍內</u> ，得重製、 <u>公開演出或公開上映</u> 已公開發表之著作。 <u>前項情形，經採取合理技術措施防止未有學校學籍或未經選課之人接收者，得公開播送或公開傳輸已公開發表之著作。</u>	第 44 條但書規定，於前 <u>二</u> 項情形準用之。	第 48 條	供公眾使用之圖書館、博物館、歷史館、科學館、藝術館、 <u>檔案館</u> 或其他 <u>典藏</u> 機構，於下列情形之一，得就其收藏之著作重製	第 46 條 依法設立之各級學校及其擔任教學之人，為學校授課	依據立法院 111 年 5 月 27 日三讀通過「著作權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總統於 6 月 15 日公布後施行辦理。
				第 46 條	依法設立之各級學校及其擔任教學之人，為學校授課	依據立法院 111 年 5 月 27 日三讀通過「著作權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總統於 6 月 15 日公布後施行辦理。	
				第 44 條	但書規定，於前項情形準用之。		
				第 48 條	供公眾使用之圖書館、博物館、歷史館、科學館、藝術館或其他 <u>文教</u> 機構，於下列情形之一，得就其收藏之著作重製之：		
				一、	閱覽人供個人研究之要求，重製已公開發表著作之一部分，或期刊或已公開發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之：</p> <p>一、<u>應</u>閱覽人供個人研究之要求，重製已公開發表著作之一部分，或期刊或已公開發表之研討會論文集之單篇著作，每人以一份為限。<u>但不得以數位重製物提供之。</u></p> <p>二、基於<u>避免遺失、毀損或其儲存形式無通用技術可資讀取，且無法於市場以合理管道取得而有</u>保存資料之必要者。</p> <p><u>三、就絕版或難以購得之著作，應同性質機構之要求者。</u></p> <p><u>四、數位館藏合法授權期間還原著作之需要者。</u></p> <p><u>國家圖書館為促進國家文化發展之目的，得以數位方式重製下列著作：</u></p> <p>一、<u>為避免原館藏滅失、損傷或汙損，替代原館藏提供館內閱覽之館藏著作。但市場已有數位形式提供者，</u></p>	<p>之研討會論文集之單篇著作，每人以一份為限。</p> <p>二、基於保存資料之必要者。</p> <p>【罰則】</p> <p>第91條 擅自以重製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七十五萬元以下罰金。</p> <p>意圖銷售或出租而擅自以重製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金。</p> <p>以重製於光碟之方法犯前項之罪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金。</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u>不適用之。</u></p> <p><u>二、中央或地方機關或行政法人於網路上向公眾提供之資料。依第一項第二款至第四款及前項第一款規定重製之著作，符合下列各款規定，或依前項第二款規定重製之著作，符合第二款規定者，得於館內公開傳輸提供閱覽：</u></p> <p><u>一、同一著作同一時間提供館內使用者閱覽之數量，未超過該機構現有該著作之館藏數量。</u></p> <p><u>二、提供館內閱覽之電腦或其他顯示設備，未提供使用者進行重製、傳輸。</u></p> <p><u>國家圖書館依第二項第一款規定重製之著作，除前項規定情形外，不得作其他目的之利用。</u></p> <p>【罰則】</p> <p>第 91 條 擅自以重製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三年以</p>	<p>著作僅供個人參考或合理使用者，不構成著作權侵害。</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七十五萬元以下罰金。</p> <p>意圖銷售或出租而擅自以重製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金。</p> <p>著作僅供個人參考或合理使用者，不構成著作權侵害。</p>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圖書館掃描器暨列印、影印使用須知修正草案

93年2月4日館務會議審議通過

99年11月4日本校99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臨時校務會議修正通過(授權統一修正校名)

103年12月25日本校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法規最末條條文統一修正)

106年9月12日館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11月07日館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4月22日配合本校組織規程教育部臺教技(二)字第1080055537號函核定修正(組織名稱、職稱變更)

000年00月00日處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便於讀者利用及蒐集館藏資料，圖書資訊處提供掃描器暨列印、影印之服務，特訂定本使用須知。
- 二、服務對象：以本校教職員工及學生（以下簡稱本校讀者）為主，校友及校外人士亦得使用。
- 三、開放時間另行公告於圖書資訊處網頁上。
- 四、掃描、列印及影印資料不限圖書館館藏，影印及列印用紙不得隨意拿走另作他用。
- 五、掃描器暨列印、影印收費方式及放置地點，詳見附錄一。
- 六、請尊重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詳見附錄二)。
- 七、使用者未依規定程序操作，致造成機器設備損毀或故障，圖書資訊處得依損壞及過失程度要求賠償。
- 八、本使用須知經處務會議審議通過，陳請圖資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錄一：掃描器暨列印、影印收費方式及放置地點說明

服務種類	服務方式	服務地點	機器數量	相關說明
掃描器	自由使用	1樓	1台	若需備份資料請自備儲存工具存檔。
多元支付影印列印機	<u>多元支付方式：</u> <u>信用卡、悠遊卡、一卡通、台灣 Pay、Apple Pay、Samsung Pay、Google Pay、Line Pay</u>	1樓	<u>1</u> 台	收費標準： A4 黑白：2 元/張 A3 黑白： <u>4</u> 元/張 A4 彩色：6 元/張 A3 彩色：12 元/張 <u>掃描：1 元/張</u>

附錄二：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

第 44 條 中央或地方機關，因立法或行政目的所需，認有必要將他人著作列為內部參考資料時，在合理範圍內，得重製他人之著作。但依該著作之種類、用途及其重製物之數

量、方法，有害於著作財產權人之利益者，不在此限。

第 46 條 依法設立之各級學校及其擔任教學之人，為學校授課目的之必要範圍內，得重製、公開演出或公開上映已公開發表之著作。

前項情形，經採取合理技術措施防止未有學校學籍或未經選課之人接收者，得公開播送或公開傳輸已公開發表之著作。

第 44 條但書規定，於前二項情形準用之。

第 48 條 供公眾使用之圖書館、博物館、歷史館、科學館、藝術館、檔案館或其他典藏機構，於下列情形之一，得就其收藏之著作重製之：

一、應閱覽人供個人研究之要求，重製已公開發表著作之一部分，或期刊或已公開發表之研討會論文集之單篇著作，每人以一份為限。但不得以數位重製物提供之。

二、基於避免遺失、毀損 或其儲存形式無通用技術可資讀取，且無法於市場以合理管道取得而有保存資料之必要者。

三、就絕版或難以購得之著作，應同性質機構之要求者。

四、數位館藏合法授權期間還原著作之需要者。

國家圖書館為促進國家文化發展之目的，得以數位方式重製下列著作：

一、為避免原館藏滅失、損傷或汙損，替代原館藏提供館內閱覽之館藏著作。但市場已有數位形式提供者，不適用之。

二、中央或地方機關或行政法人於網路上向公眾提供之資料。

依第一項第二款至第四款及前項第一款規定重製之著作，符合下列各款規定，或依前項第二款規定重製之著作，符合第二款規定者，得於館內公開傳輸提供閱覽：

一、同一著作同一時間提供館內使用者閱覽之數量，未超過該機構現有該著作之館藏數量。

二、提供館內閱覽之電腦或其他顯示設備，未提供使用者進行重製、傳輸。

國家圖書館依第二項第一款規定重製之著作，除前項規定情形外，不得作其他目的之利用。

第 48-1 條 中央或地方機關、依法設立之教育機構或供公眾使用之圖書館，得重製下列已公開發表之著作所附之摘要：

一、依學位授予法撰寫之碩士、博士論文，著作人已取得學位者。

二、刊載於期刊中之學術論文。

三、已公開發表之研討會論文集或研究報告。

第 51 條 供個人或家庭為非營利之目的，在合理範圍內，得利用圖書館及非供公眾使用之機器重製已公開發表之著作。

【罰則】

第 91 條 擅自以重製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七十五萬元以下罰金。

意圖銷售或出租而擅自以重製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金。

著作僅供個人參考或合理使用者，不構成著作權侵害。

本規章負責單位：圖書資訊處圖書服務組